**國軍臺中總醫院**

**受評廠商資料初審意見書**

**107~112年度太平間房地租賃案**

工作小組人員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簽 名 |
| 鄭旭伸 |  |
| 郭芳佑 |  |
| 陳政穎 |  |
| 姜朝祐 |  |
| 陳冠宇 |  |
| 余松樺 |  |
| 林孟葳 |  |
| 陳君瑋 |  |
|  | 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一、案件名稱：107~112年度太平間房地租賃案

二、工作小組人員簡介(應包含姓名、職稱及專長)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職稱 | 專長 |
| 鄭旭伸 | 行政組組長 | 醫務 |
| 郭芳佑 | 行政組後勤官 | 醫務 |
| 陳政穎 | 採購官 | 採購 |
| 姜朝祐 | 衛補官 | 採購 |
| 陳冠宇 | 採購小組下士 | 採購 |
| 余松樺 | 防火管理人 | 機電 |
| 林孟葳 | 行政組中士 | 行政 |
| 陳君瑋 | 行政組中士 | 行政 |
|  |  |  |

三、受評廠商於各評審項目所報內容是否符合招標文件規定：

1. 企劃書內容：

是否依評審須知內依評審項目表內容撰寫。

結果：□合格 □不合格

1. 文件格式：

是否依評審須知規定提送10本企劃書及格式撰寫。

結果：□合格 □不合格

四、受評廠商於各評選項目之差異性：

(一)相同部份內容：

 (二)差異部份：

受評廠商： 評審人員：

備註：

第 頁 共 頁

1.工作小組應依據評審項目或評審委員會指定之項目，就受評廠商資料擬具初審意見。初審意見撰寫之格式、內容不拘，但至少應載明上揭四項。

2.評審項目包含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者，該項不必擬具初審意見。

3.初審意見應於評審前完成，並於初審意見完成後，分發每位評選委員乙份，俾供評審參考。